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3)第 441ZA1590 号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生物公司）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海王生物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海王生物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声森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志芳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按照公司董事局及审计与预算委员会的要求，由内控审计部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几个方面，对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现将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阐述与评价如下：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局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部控制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的和遵循的原则

####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的

- 1、建立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
- 2、针对各个风险控制点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系统，强化风险全面防范和控制，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高效运行；
- 3、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4、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 5、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6、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应遵循的原则

- 1、合法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企业内部控

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3、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4、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进行不断修订和完善，以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

6、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情况

###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局、监事会及相关的议事规则，设立了在董事局领导下的经营管理层，组成了完整、有效的经营管理框架，为公司规范运作、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修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局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局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外派董事监事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

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现金分红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综合管理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及《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等一系列的规范性文件。

### （三）内控审计部的设立、人员配备及工作情况

公司设立内控审计部（含审计工作组与内控工作组），现有人员十二人（含山东审计分部四人），其负责人由董事局直接聘任，并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在公司审计与预算委员会的领导下，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部控制检查评价与考核制度》、《审计人员工作规范》、《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舞弊行为预防、检查、汇报制度》、《内部审计督导控制制度》、《内部审计质量控制制度》等管理规定，将审计工作延伸到公司内部每个控股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各职能部门及附属机构，独立承担评价内部控制的科学性和完善性及监督检查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工作，并能够及时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意见和建议。“客观确认、独立评价、咨询服务”既是内控审计部的工作内容，也是核心的工作原则：

#### 1、客观确认

客观确认的内容包括对审计对象的财务报表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重新确认，对审计对象的重要经营事项进行客观确认等，这些工作是独立评价和咨询服务的基础。

#### 2、独立评价

在客观确认的基础上，通过系统化、规范化的方法来评价审计对象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效率和效果。

#### 3、咨询服务

作为公司的内部部门之一，实现公司的总体目标是我们工作的最终目的，因此，在审计的过程中为内部客户提出有价值的信息和建议是我们重要的工作内容。

其中客观性、独立性都是贯穿以上各项工作的原则。

2012年，内控审计部共完成了25个重要项目，其中内控工作组完成了8个重要项目，其覆盖范围包括海王生物总部、海王药业、海王健康科技、海王童爱、海王长健、海王食品、山东银河、杭州海王、河南东森海王、枣庄银海海王、威海海王

等公司；审计工作组完成了17个重要项目，其覆盖范围包括海王生物总部财务部、山东海王、海王健康科技、杭州海王、三亚海王等。上述工作根据《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等一系列相关制度规范实施，充分发挥了内部审计评价、监督和服务的职能，确保了内部控制的运行效率，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经营合法、资产安全、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可靠，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经营效率和效果。

### 三、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 (一)全面开展内控建设及推广工作

在2011年工作的基础上，公司由内控审计部牵头，按照披露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采用多种方式多次对公司各部门负责人和关键岗位人员进行内部控制知识培训，为公司建设内部控制体系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聘请了专业内部控制咨询机构，加快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速度，提高了工作效率，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为公司内控工作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保障。

##### 1、主导思想

按照内部控制十八条指引，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及时性、准确性、全面性，是防范风险的主要控制目标。作为公司的风险管理，可能有公司内部管理导致生存风险、遭受重大损失的突发风险、来自社会监督对公司造成的不可预料的风险。通过内控体系建设，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 2、推进步骤

第一阶段（建立本部内控体系环境）：公司本部企业（海王工业城，涵盖海王生物、海王药业、海王食品等）的内控梳理及内控体系落地。以业务流程梳理为契机，建立股份公司全面内控体系框架；

第二阶段（全公司推广内控体系建设）：利用第一阶段积累的推广模板，通过规范标准的内控梳理、系统建设参与、系统化培训等方式，让所有有关人员逐步了解内控、理解内控，逐步推广并实现全公司覆盖；实现内控执行力提升，使公司所有的风险控制点受控，并可扩展覆盖更多业务控制。

第三阶段（搭建企业GRC 管控平台）：管理及业务流程全面落地。业务流程落地应作为总部、各业务公司的业务人员日常工作流程的载体，提供内控管理业务应

用的可持续发展平台，细化和落实公司内控工作要求，实现控制点矩阵管理、控制点固化管理、测试计划管理、检查管理、缺陷整改管理、报告管理、考核问责管理、关键控制点监控管理等功能，在工作流程中融入公司的内部控制思想、方法和制度，形成公司对业务流程的合理管控，使企业的内部控制管理能够在业务流程中落地并且得到持续有效的执行。达到以内控促规范，以规范促改进，以改进促效益的终极目标。

### 3、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取得的主要成效

（1）进一步转变了员工的思想观念，提高了员工的风险控制意识和风险应对与管理能力，逐步营造了良好的内控工作氛围。

（2）进一步理顺了工作程序。开展内部控制工作以来，通过不断修改、完善各个业务流程，使各部门、各岗位之间，上下级之间的工作关系更加清晰、顺畅、协调，各项工作程序得到了进一步理顺。

（3）通过内控，不断完善了以文本为载体的制度建设，完成了一套符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的文本化体系资料：《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部控制制度汇编》、《部门及岗位职责》。

（4）《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推广及培训、企业流程再造及手册运行指导、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文档的测试、整改、监督等的过程控制体系。

（5）内控评价报告——定期性和阶段性的检查、评价监控体系，包括内部评价和外部评价。内部评价由公司内控审计部内控工作组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持续有效的监控与监督，并同时出具相关的评价报告及例外事项整改表。外部评价由证监局认可的外部专业机构出具，程序和要求等同于财务报告审计。

（6）建立了公司内控管理信息系统，通过人工测试与IT信息系统技术方式相结合，将内部控制之测试计划、分配、底稿的填写、例外事项的发现、整改及落实、评价等一系列工作立体式呈现出来，落实内部控制管理手册与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实现对业务执行过程的监督与评价。

### （二）重要控制活动

#### 1、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

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内部控制规范——货币资金（试行）》，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总裁根据所属各部门申报的资金使用计划核定其资金额度。公司财务部设专人，跟踪管理子公司的资金情况，并每月取得子公司的银行对账单与账面银行存款核对。下属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向银行贷款时，经事先报公司董事长同意批准后贷款。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 2、筹资管理

公司已制定了《融资管理制度》、《权益性（资本市场）融资管理办法》、《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合理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以控制经营风险和降低资金成本。针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作了详细有效的规定。

## 3、采购与付款管理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建立了KOA及OLTP信息化管理，制定了《采购授权审批制度》、《采购申请审批制度》、《采购预算管理制度》、《采购控制制度》、《验收管理制度》、《付款控制制度》、《退货管理制度》和《应付账款管理制度》，规定采购业务授权、审批（审核）权限，对采购业务实施全过程控制，规范采购业务工作，防范采购业务出现差错现象和舞弊行为。严格按照公司的《财务会计及财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对物资定价、质量验收、资金支付、合同审批进行规范管理。对大宗商品采购采用招投标方式进行，由物资供应公司、使用单位和内部监督部门共同参与，比质、比价、商谈、签订合同，确保公司能够买到质优价廉的商品。

## 4、成本费用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和预算体系，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成本费用授权批准制度》、《成本费用预测管理制度》、《成本费用执行控制制度》、《成本费用核算制度》、《存货核算工作规范》和《费用报销及借款管理制度》，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成本、费用的开支标准，同时要求定期进行成本费用分析，及时向管理层提供决策信息。

## 5、销售与收款管理

对于销售与收款业务，公司实现了KOA及OLTP信息化管理。设立了销售事业部，负责公司的产品销售。为加强对销售业务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销售管理等一系列相关的制度规定，从销售合同、销售发货、销售收款、客户管理、销售审批、信用评级等方面规范销售业务行为。对产品定价、订单处理、货物运送、产品宣传及赊销管理进行严格规范。对OLTP业务信息系统的权限赋值做出了规定，由信息管理部负责维护，确保不相容岗位的严格分离。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了销售业务员、销售计划员、公司财务会计和客户四方定期对账；建立了应收账款责任追究和催收管理制度，由销售事业部、财务部和投资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协作对应收账款进行催收。严格按照公司《财务会计及财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查明逾期原因，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冲销严格按公司的决策和审批权限核准完成。

## 6、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制定了《固定资产的界定与职责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和工程项目管理等系列管理制度规定。对固定资产的取得和验收、保管、处置和转移、会计记录、内部监督检查等都作出了详细规定。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并由审计部门检查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增加情况。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并完全验收完毕，且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

## 7、会计系统与财务报告

根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公司已制定、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费用报销及借款管理制度》、《会计信息化综合管理制度》、《会计信息化岗位责任制度》、《财务报告编制准备管理制度》、《会计凭证管理办法》《财产清查管理制度》、《负债核实管理制度》、《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编制管理制度》和《财务报告报送与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明确规定了重要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规范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明确了会计人员的岗位职责；制订了凭证流转程序，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及时送交会计部门记录及归档，并且将记录与相应的会计分录独立比较；制定了各项资产的管理制度，如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制度；建立健全了会计电算化的内部控制制度，能

够为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及时提供相关经济信息。

## 8、研究与开发

公司鼓励自主创新，探索合作研发，致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有国家级的技术中心，博士生研究站，设立了研发事业部，专门负责项目立项申请及可行性研究；负责项目研发和实施；负责收集、整理、引进、利用国内外行业技术；负责公司核心技术及技术人员管理；组织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等工作。公司的内控管理手册梳理出6个规范工作流程，24个风险控制点，包括研发项目立项与审批、研发项目经费管理、研发项目结题验收和研发成果保护等，对公司的研究与开发实施过程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技术攻关等，研究与开发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得到了政府部门的奖励。同时，公司加强了对商标、核心技术、专利技术等知识产权和无形资产的管理，防范了技术泄漏和知识产权侵害。

## 9、安全环保

公司的安全委员会是公司安全环保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全面负责公司的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公司总裁兼任公司安全主任。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隐患检查制度》和《安全环保操作规程》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从制度上规范安全环保管理工作。

总裁与各事业部或部门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各事业部或部门总监与各部门经理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各部门或办公室均设立班后检查表，由专人负责检查并签字，安全委员会每周负责收集班后检查表并综合汇总与评价。

全公司范围内实行安全风险抵押金、“一岗双责”和安全标准化管理，加大安全培训力度，定期召开安全环保例会，努力营造“以安全生产意识为理念、以行为安全为习惯、以家人幸福为责任”的安全文化。

###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政策及程序，同时向控股子公司委派了董监事、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制定并完善了《外派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和《控股子公司综合管理制度》；各控股子公司建立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及时向公司分管负责人报告重大业务事项、重大财务事项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并严格按照授权规定将重大事项报公司董事局审议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信息披露及重大信息

内部报告方面基本做到准确、完整、及时。

各控股子公司必须统一执行公司颁布的各项规章制度，海王英特龙公司（含海王英特龙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在香港上市，可参照执行。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下达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制定了控股子公司负责人薪酬考核方案及KPI考核指标，建立对各控股公司的绩效考核制度和检查制度，从制度建设与执行、经营业绩、生产经营计划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使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得到有效控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是严格、充分、有效的。

#### **（四）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人、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与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内容作了详尽的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建立了完善的防范关联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积极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和《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局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对担保对象、担保的审查与审批、担保的权限、担保合同的订立及风险管理、担保的信息披露等作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有效保障了公司和股东权益。公司所有担保事项，均严格遵守、履行相应的审批和授权程序，所有担保事项均经公司董事局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的担保事项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所有担保事项均为对子公司担保，没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 **（六）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投资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制定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对

外投资的投资类别、投资对象以及相应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决策投资项目不能仅考虑项目的报酬率，更要关注投资风险的分析与防范，对投资项目的决策要采取谨慎的原则。重大投资项目遵循《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标准，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报董事局或股东大会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内对外投资严格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局议事规则》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决策、审批和披露，各投资项目按计划时间节点有序进行。

### **（七）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程序、信息披露的权限与责任划分、记录与保管制度及信息的保密措施。

公司对外披露的所有信息均经董事局批准，依法披露所有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价格或投资者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确保信息披露内容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披露信息公平、公正，进一步加强了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与交流。

公司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 **（八）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和完善的措施**

公司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方面虽然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制度体系，但随着公司业务和规模不断扩大，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需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制度执行力度需进一步加强，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本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1、深化完善内控体系建设。随着公司的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持续增大，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新的问题、新的需求。为此，公司将在今后的运作管理中，根据实际情况变化不断修订、完善内控体系，提高内部控制质量，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和业务开展的规范运作。

2、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公司的内控体系经过多次测试与整改，业务

流程已逐渐完善，但个别公司或个别人员在业务流程操作过程中还存在着控制实施证据缺失或填写不完整，如审核审批手续不完善，或不符合内控规定等一系列基础工作不扎实的现象，这将是下一步内部控制工作的重点，我们要保证强化流程执行，规范实施证据，从源头上堵塞管理漏洞，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职能，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进行检查，确保各项制度等得到持续有效执行。

3、通过培训、交流等方式强化相关人员在专业知识、内部规章制度和法律法规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公司全员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的意识，努力防范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中存在的风险。

4、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加强董事局各专门委员会的建设和运作，更好地发挥各委员会在专业领域的作用，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科学决策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为此，董事局计划将审计与预算委员会分拆为审计委员会与预算委员会，以提高审计委员会运作的独立性和权威性，同时避免审计和财务在管理中不相容现象。

#### 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意见

##### （一）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了公司经营各环节，并能够顺畅地贯彻执行，有效地控制了内外部风险，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对公司的运行进行了规范，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

##### （二）自我评价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对本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公司认为：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不存在遗漏；内部控制运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4 月 19 日